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12 月 9 日证监许可[2011]1948 号文核准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向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2 年 12 月 13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85 号附 1 号 1 层 1-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重庆市渝中区较场口 88 号 A 座 7-2

法定代表人：陈重

成立日期：2004 年 12 月 9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97 号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人民币

电话：010 - 68726666

传真：010- 88423303

联系人：闫峰

股权结构：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占 48%股权
陕西蓝潼投资有限公司	占 30%股权
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占 13.75%股权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占 8.25%股权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博士。历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重庆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董事长。

孙枝来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上海财经大学期货研究中心副主任，涌金期货经纪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靖丰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现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并兼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谢康先生：董事，大专。历任四川新潮计算机产业集团公司财务主管，四川方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陕西蓝潼电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现任职于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

孙莉女士：独立董事，硕士，证券期货资格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交易主管，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现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陕西省临汾地区教育学院教师。现任职于北京大学财务部。

2、监事会成员

钟晋倅：监事会主席，硕士，会计师，上海大学会计系专业及华东师范大学国际金融投资管理专业毕业。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董事，并兼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大众市政发展有限公司执行监事、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监事。

安东先生：监事，大专。历任北京手表厂车间主任，广东银海集团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北京国奥俱乐部副总经理，商友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闫峰先生：职工监事，硕士。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产品经理。

3、经营管理层人员情况

陈重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孙枝来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王卫东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海南证券业务部经理，广发证券公司海南分部下辖营业部经理，海口海甸岛营业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自营部及投资理财部证券投资经理，华龙证券公司投资理财部总经理，青岛海东青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人员情况

崔建波先生：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经济学硕士，17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员、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崔建波先生于2009年11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副总监，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孙枝来先生；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王卫东先生、基金管理部副总监曹名长先生、基金管理部副总监崔建波先生、李昱女士、桂跃强先生。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

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 6、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 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全权处理本基金的投资。

2、本基金管理人不得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发生。

3、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将基金财产用于下列投资或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 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 以任何形式的交易安排人为降低投资组合的真实久期，变相持有长期债券；

(9)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4、本基金管理人将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行为：

(1) 越权或违规经营，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2)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3) 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材料中弄虚作假；

(4)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5)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6) 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7) 除依法进行基金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它业务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

(8)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5、基金经理承诺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3) 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 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 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制度

(1) 内部控制的原则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2) 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 控制环境

控制环境构成公司内部控制的基础，环境控制包括管理思想、经营理念、控制文化、公司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和员工道德素质等内容。

管理层通过定期学习、讨论、检讨内控制度，组织内控设计并以身作则、积极执行，牢固树立诚实信用和内控优先的思想，自觉形成风险管理观念；通过营造公司内控文化氛围，增进员工风险防范意识，使其贯穿于公司各部分、岗位和业务环节。

董事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制定和内控工作的评估审查，对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承担最终责任；同时，通过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避免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和内部人控制现象的发生，建立健全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的运行机制，包括民主透明的决策程序和管理议事规则、高效严谨的业务执行系统、以及健全有效的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

建立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评、晋升、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严格制定单位业绩和个人工作表现挂钩的薪酬制度，确保公司职员具备和保持正直、诚

实、公正、廉洁的品质与应有的专业能力。

2) 风险评估

内部稽核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可能对经营目标产生负面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因素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组织体系

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工作的指导；公司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控制的组织主要是董事会通过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和督察长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进行监督。

风险控制委员会在董事会领导下，着力于从强化内部监控的角度对公司自有资产经营、基金资产经营及合规性经营管理中的合规性进行全面、重点的跟踪分析并提出改进方案，调整、确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评估其有效性。其目的是完善董事会的合规监控功能，建立良性的公司治理结构。

督察长负责风险控制委员会决议的具体执行,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授权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合法性进行监督稽核；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有权向公司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

第二层次：公司管理层对经营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的组织主要是督察长领导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金融工程部；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最高风险控制机构。主要职权是：拟定公司风险控制的基本策略和制度，并监督实施；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整体分析和评估，并制定相应的改进措施；负责公司的危机处理工作等。

监察稽核部是公司内部监察部门，独立执行内部的监督稽核工作。金融工程部数量分析师使用数量化的风险管理系统，随时对基金投资过程中的市场风险进行独立监控，并提出具体的改进意见。

第三层次：各职能部门对各自业务的自我检查和监控。

公司各职能部门作为公司内部风险控制的具体实施单位，在公司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业务规划和各部门的具体情况制订本部门的业

务管理规定、操作流程及内部控制规定，并严格执行，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4) 制度体系

制度是内部控制的指引和规范，制度缜密是内部控制体系的基础。

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业务控制制度、会计核算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等。

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包括授权管理制度、人力资源及业绩考核制度、行政管理制
度、员工行为规范、纪律程序。

业务控制制度包括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技术保障制度和危机处理制度。

5) 信息与沟通

建立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送达适当的人员进行处理。

2、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 本公司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

(2) 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 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四、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018,545,827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61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2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269 只，其中封闭式 6 只，开放式 263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八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

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33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 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2005、2007、2009、2010年四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审阅后，2011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五次通过ISAE3402（原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 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 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 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 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 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 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托管部内部设置独立的负责内部风险的部门，专责内控制度的检查。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 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 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

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

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五) 基金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等有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管理人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管理人选择存款银行、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对上述事项的监督与核查中发现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投资运作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上述监督内容的约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整改，整改的时限应符合法规允许的投资比例调整期限。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向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并改正。在规定时间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改正，如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通知期限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管理人负有义务配合和协助基金托管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对基金业务执行核查。对基金托管人发出的书面提示，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并改正，或就基金托管人的疑义进行解释或举证；对基金托管人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监督报告的事项，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重大违规行为，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对方根据本托管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或采取拖延、欺诈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基金托管人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

1、场外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10-68730999

联系人：张秀丽

公司网址：www.nc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8866；010-68730888

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trade.ncfund.com.cn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联系人：查樱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ccb.com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联系人：刘一宁

网址：www.abchina.com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销人：闫冰竹

客服电话：95526

联系人：谢小华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客服电话：95501、95511-3

联系人：周晓霞

网址：www.sdb.com.cn、bank.pingan.com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联系人：杨文川

网址：www.spdb.com.cn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666

联系人：吴倩

网址：www.gtja.com

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001、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网址：www.htsec.com

9)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10)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 A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698-9898

联系人：马骏杰、孙凯

网址：www.xsdzq.cn

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21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36

联系人：周杨

网址：www.guosen.com.cn

12)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联系人：甘霖

网址：www.hanq.com

1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所、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联系人：王旭华

网址：www.cnht.com.cn

1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20518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7703 号华特广场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38

联系人：陈安涛

网址：www.qlzq.com.cn

15)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 16 号中国人寿大厦 19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8-888

联系人：赵明

网址：www.msza.com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010-84588888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ecitic.com

17)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联系人：吴忠超

网址：www.zxwt.com.cn

18)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 19、20 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户服务热线：0571-96598

联系人：周妍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1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客户服务热线：010-66045678

联系人：林爽

网址：<http://www.txsec.com>

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39、41、42、43、44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户服务热线：95575 或 020 - 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联系人：黄岚

公司网址：www.gf.com.cn

2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10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户服务热线：0591-96326

联系人：张腾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2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服电话：400-800-8899

联系人：唐静

网址：www.cindasc.com

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网址：www.ebscn.com

2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0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网址：www.newone.com.cn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2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4008816168

联系人：郑舒丽

网址：<http://www.pingan.com>

26)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8 楼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818

联系人：金达勇

网址：www.hx168.com.cn

27)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客服电话：4008285888

联系人：李铮

网址：www.njzq.com

28)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南大道 3558 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联系人：周熾旻

网址：www.fund123.cn

29)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8 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联系人：方成

网址：www.noah-fund.com

3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3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613 号 6 栋 551 室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潘世友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

3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汤素娅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2、场内发售机构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证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上证所网站）。

（二）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 - 59378839

传真：010 - 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 31358666

传真：(021) 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提供验资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 - 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刁云涛、李荣坤

四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精选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它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其中投资于消费行业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80%，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40%，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此外，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对权证、资产支持证券等投资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上限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

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即在定期对各类资产的历史及预期风险收益进行评估的基础上，在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下一阶段各类资产的基本配置比例，并根据最新的经济、市场发展情况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从变化的市场环境下最大程度地获利。

资产配置策略重点考虑以下四类因素：一是宏观经济因素；二是估值因素；三是制度和政策变化因素；四是市场情绪因素。

（二）股票投资策略

1、消费行业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消费主要是居民消费，即常住居民在一定时期内对货物和服务的全部最终消费支出，包括食品、衣着、居住、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医疗保健、交通及通信、文教娱乐用品及服务、金融服务、保险服务和其它商品及服务。本基金所指的消费行业也即直接生产居民消费品的行业。

本基金以申万二级行业分类标准对消费行业进行界定，在申万二级行业分类的81个子行业中，属于本基金所界定的消费行业的子行业包括医疗服务、电力、燃气、水务、公交、航空运输、机场、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信托、银行、证券、保险、零售、餐饮、景点、酒店、旅游综合、传媒、农产品加工、渔业、种植业、汽车服务、汽车零部件、汽车整车、计算机设备、白色家电、视听器材、食品加工、食品制造、饮料制造、服装、其他轻工制造、化学制药、生物制品、医药商业、中药、通信运营、林业、农业综合、建筑材料、建筑装饰、纺织、造纸、通信设备、网络服务。除此以外，主要为消费行业提供生产资料或原材料的行业和企业也是本基金的投资对象。

如果申万二级行业分类标准进行调整，本基金将依据上述原则同时进行相应的调整。

2、消费个股精选

本基金主要从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两个方面进行消费个股的精选。

(1) 定性分析

消费行业个股的选择关键在于企业品质，企业品质的关键在于其核心竞争力以及持续发展能力，而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以及持续发展能力主要是由以下因素驱动：足够广阔的市场前景、成熟的盈利模式、清晰的发展战略、优秀的管理团队。本基金围绕上述四大驱动因素，构建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品质评估体系，优选价值中枢持续向上的品质消费个股进行投资，充分分享品质消费个股在品牌、管理、技术、壁垒以及成长性等方面的市场溢价。

足够广阔的市场前景

本基金对市场前景的分析重点关注企业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以及企业的行业竞争地位。行业发展前景的考察主要应用波特产业五力分析方法，从供应商议价能力、购买者议价能力、潜在竞争者竞争威胁、替代品替代效应、行业内竞争者竞争地位五个方面对行业利润增长潜力进行分析，并结合经济周期以及行业周期的考察，对行业发展前景做出判断。企业行业竞争地位的考察主要应用 SWOT 分析方法，详细分析企业在行业竞争中的优势、劣势、机会以及挑战，并结合行业价值链分析，对企业竞争地位和未来发展空间进行判断。

成熟的盈利模式

成熟的盈利模式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从国内外经验来看，盈利模式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依靠无法复制的传统技能、配方、品牌或者消费忠诚度获取市场份额的不断增长，属于内涵增长型；另一类是盈利模式具有可复制性，可以通过持续扩张实现市场份额的不断增长，属于外延增长性。本基金对企业盈利模式的考察重点关注企业盈利模式的属性以及成熟程度，对于前一类模式着重考察核心竞争力的不可复制性，对于后一类模式着重考察业务扩张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清晰的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决定了企业盈利模式的可延展性，也决定了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可延续性。本基金对企业发展战略的考察重点关注战略的长期性、清晰性、可执行性以及战略的执行力度。

优秀的管理团队

公司管理层是公司战略的-executor，优秀的管理团队决定了企业战略实施的有效性，也是企业实现持续快速发展的重要保障。本基金对管理团队的考察重点关注企业管理层的管理素质、良好的业绩记录，对所属行业有深刻理解和较强的前瞻性等方面。此外，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是激励和约束管理层的有效机制，对此本基金也将重点分析。

(2)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方面本基金主要考虑消费个股的成长性以及估值水平两个因素，重点筛选具有一定成长空间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其中成长性指标主要包含预期未来两年营业利润（Operating Profit）复合增长率以及未来两年 EPS 复合增长率；估值指标则主要包含 PE、PB 和 PEG 等。

(三)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

1、久期调整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四) 其他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权证投资将依托于价

值分析，在采用数量化模型确定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利用市场的短期波动，进行积极操作，追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获得稳健收益。

此外，本基金还将积极参与风险低且可控的新股申购、债券回购等投资，以增加基金收益。

九 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80\% \times$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 $+20\% \times$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股票部分主要投资于消费行业股票。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成份股亦由消费类行业股票组成，具有较强的消费主题代表性，因此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基准采用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

本基金固定收益率部分采用选择上证国债指数，1 是考虑到其编制和发布有一定的历史，同时作为业绩基准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2 是目前没有交易所、银行间统一的债券指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履行相关程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选取相似的或可替代的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参照指数，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495,324.88	11.34
	其中：股票	21,495,324.88	11.3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0	42.2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724,220.25	14.63
6	其他各项资产	60,289,721.08	31.81
7	合计	189,509,266.21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800,000.00	0.96
C	制造业	15,981,524.88	8.50
C0	食品、饮料	10,207,518.00	5.43
C1	纺织、服装、皮毛	703,000.00	0.37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5,071,006.88	2.70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58,900.00	0.0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1,313,000.00	0.70
J	房地产业	2,341,900.00	1.24
K	社会服务业	-	-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21,495,324.88	11.43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7,000	4,178,600.00	2.22
2	600741	华域汽车	384,506	3,645,116.88	1.94
3	600559	老白干酒	111,800	3,182,946.00	1.69
4	600028	中国石化	300,000	1,797,000.00	0.96
5	000848	承德露露	90,000	1,501,200.00	0.80
6	000001	平安银行	100,000	1,313,000.00	0.70
7	000402	金融街	200,000	1,200,000.00	0.64
8	600376	首开股份	80,000	774,400.00	0.41
9	600104	上汽集团	54,250	734,545.00	0.39
10	002557	洽洽食品	38,800	705,772.00	0.38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7,886.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0,072,888.42
3	应收股利	10,080.00
4	应收利息	31,751.80
5	应收申购款	7,114.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0,289,721.0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无。

十二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成立以来的业绩如下：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	-
过去三个月	-1.10%	0.16%	-3.92%	0.97%	2.82%	-0.81%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

图

(2012年6月13日至2012年9月30日)



十三 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 - 7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五)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方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重要提示”中,增加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 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有关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3. 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4.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增加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更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信息。
5. 在“六、基金的募集”中,增加了本基金的募集信息。
6. 在“九、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时间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
7. 增加了“十、基金的业绩”的数据。
8. 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2012 年 12 月 13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 1)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目前无重大诉讼事项。
 - 2) 最近 3 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 3) 2012 年 6 月 18 日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 4) 2012年6月19日关于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部分银行定投业务及参与部分银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5) 2012年7月2日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非货币市场基金半年度最后一日净值公告(非分类)。
- 6) 2012年7月18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相关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7) 2012年7月30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 8) 2012年8月2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 9) 2012年8月13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及部分高管申购旗下基金的公告。
- 10) 2012年9月3日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直销渠道基金转换、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 11) 2012年9月4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相关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2) 2012年9月14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相关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3) 2012年9月19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通过农行卡进行网上直销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4) 2012年9月19日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相关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5) 2012年10月24日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第3季度报告。
- 16) 2012年11月3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 17) 2012年11月12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 18) 2012年11月17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网上交易网上下单汇款交易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6日